



财务委员会

Distr.: General
12 May 200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十五届会议

2009年5月25日至6月5日

牙买加金斯敦

管理局新成员

秘书长的说明

1. 自大会第十四届会议以来，有三个国家成为《联合国海洋法公约》缔约国，并因而成为管理局新成员。刚果、利比亚和瑞士成为《公约》缔约国。

2. 下表是按比例计算的2008至2010年期间这三个国家应向一般行政基金缴纳的款额。

新成员国	加入日期	联合国会费分摊比额表			经调整的 国际海底管理局比额表			对一般行政基金的缴款			对周转基金 的预付款
		(百分比)			(美元)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刚果	09/07/08	0.001	0.001	0.001	0.001	0.001	0.001	214	572	572	4
利比亚	25/09/08	0.001	0.001	0.001	0.001	0.001	0.001	145	572	572	4
瑞士	01/16/09		1.22	1.22		1.59	1.59		53 076	90 987	6 964
共计								359	54 220	92 131	6 972

3. 秘书长请财务委员会在向理事会和大会建议新成员国的初次摊款时参考表中所列数额。

4. 根据管理局《财务条例》(条例7)，这些国家的缴款应视为杂项收入。

